

「APEC 建築師計畫—中華台北監督委員會」 第二十三次委員會會議紀錄

壹、時間：97年9月15日(星期一)上午10時30分

貳、地點：中華民國建築師公會全國聯合會會議室

參、出席：主任委員 陳銀河
副主任委員 仲澤還
委員 葉祖祈、曾德錦、林之瑛、黃慶章、
王紀鯤、周光宙、練福星、張文智、
陳慶利、吳建忠、陸金雄、李華松、
徐文志、許中光、許俊美、蕭長城、
陳韶賜

肆、請假：執行長 鄭宜平
委員 陳邁、蘇憲民、鄭元良、謝偉松、
蔡仁惠、江哲銘、何友峰、丁育群、
林慶元、黃志弘、潘冀、朱祖明

伍、主席：陳主任委員銀河 記錄：趙怡貞

陸、主席宣佈開會

柒、報告事項：

一、主席報告：(略)。

二、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詳如議程附件一(P.1~2)：
洽悉通過。

三、委員會工作內容報告：

委員會97年7~8月經費收支對照表詳如議程附件二(P.3~4)：
洽悉通過。

捌、討論提案：

第一案：

案由：有關「APEC 建築師計畫」第三次中央議會加拿大會議結論，
如何因應，提請討論。

說明：第三次中央議會加拿大會議結論詳如議程附件三(P.5~13)。

決議：一、行文感謝外交部、加拿大代表處及溫哥華辦事處，感謝
對於此次會議的協助

二、各委員對於此次會議結論有建議者，歡迎提供書面資料
給予指教。

第二案：

案由：有關本委員會 98 年度工作計畫及經費收支預算表(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詳如議程附件四(P.14~16)。

決議：通過。

第三案：擬修訂本委員會組織章程第九條條文，提請討論。

說明：修訂新舊條文對照表詳如議程附件五(P.17)。

決議：通過。

玖、臨時動議：

第一案：

案由：為 APEC 建築師計畫本監督委員會與國外經濟體洽簽相互認證相關作業宣導行程，提請討論。

說明：擬於本年度 11~12 月份分北、中、南、東四區辦理說明會。

決議：一、通過。

二、邀請監督委員會的委員參與宣導活動。

三、徐文志委員建議對於 APEC 建築師的教育資格認定，在宣導活動中應向建築師詳加說明原由。

拾、散會：中午 12 時 10 分。